

正修科技大學土木與空間資訊系

土木校友-532柯約瑟捐助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101.10.03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通過
102.08.01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
103.08.01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
104.08.01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
107.12.20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
111.08.12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
114.10.31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

第一條 本獎助學金係由532柯約瑟校友捐助，用以幫助有心求學，操行成績優良的在學本系所海清工商畢業的同學，期盼能順利完成學業後回饋社會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申請資格：凡本校土木系暨營建工程所(以下簡稱本系所)在學學生(海清工商畢業)，在學期間有關服務學習、國際交流或生活發生困難者皆可申請(已申請土木校友捐助急難清寒助學金者除外)。此外，為鼓勵高雄市海青工商畢業生就讀本系，凡報考本系錄取並就讀者頒發獎學金新台幣捌仟元整，**二年級以上**每年補助5~10名，**一年級新生不受名額限制**，並依入學成績及在校成績擇優核定之。入學後每學年依本辦法第三條成績標準於每學年上學期提出申請，每學年每名頒發獎學金捌仟元。

第三條 申請獎(助)學金成績標準：

- 一、前一學年操行成績平均達80分(含)以上。
- 二、大學部前一學年學業平均成績**小數點以下四捨五入**達84分(含)以上，研究所前一學年學業平均成績**小數點以下四捨五入**達86分(含)以上。
- 三、家庭突發變故之情況，其學業與操行成績等不受上述限制，由審查委員會審核認可之。
- 四、新生入學其學業與操行成績等不受上述限制，由審查委員會審核認可之。

第四條 應繳證明文件：

- 一、申請表：土木校友—532柯約瑟捐助獎助學金申請表-(急難救助)、(獎助學金)或(獎學金)。
- 二、以下五項中之任一項證明文件：
 - (一)家庭變故相關證明文件影印本
 - (二)限鄉、鎮、區、市公所開具之清寒證明書正本
 - (三)限鄉、鎮、區、市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書正本
 - (四)可證明該生清寒之導師推薦函

(五)有關服務學習或國際交流之證明文件

(六)申請就讀研究所獎助學金者檢附學生證

(七)申請高雄市海青工商校友獎學金者，檢附海青工商畢業證書

三、前學年成績單正本

第五條 審查委員會：

一、由系主任召集相關教師及532校友代表成立『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』。

二、每年年底向柯約瑟學長提出獎助學金運用報告。

第六條 審申請方式：檢具各證明文件向本系辦公室提出申請。

第七條 申請期限：隨時提出。

第八條 請領急難救助及獎助學金同學應負義務

為讓請領本獎助學金同學體會「有付出才有獲得」之精神，另訂定公共服務時數實施要點，規範獲得獎助學金同學必須於每學期結束前，在系內公共服務或協助系務工作每一萬元約20小時。

第九條 為提升本校教師之專業智能，本基金會得辦理專業講座研習，並支付授課師資之鐘點費、差旅費、住宿費及參與學員之餐費，授課師資之授課師資鐘點費為1600~8000元/小時。

第十條 本獎助學金得視本金餘額情況調整當年度獎助名額，本金不足時得停止獎助學金發放。

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